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东莞市中堂镇下马四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东莞市中堂镇规划管理所（东莞市中堂镇不动产登记中心、东莞市中堂镇城市更新中心）； 地址：中堂镇新兴路98号； 联系电话：88119967。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乙级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服务内容：1、规划范围涉及下芦村、马沥村、四乡村三个村，规划总用地面积751.89公顷。根据片区资源禀赋条件，从区位、交通、产业、生态、竖向及市政基础设施等内容深入研究，完成控规编制工作。 2、本项目前期已完成采购，因政策调整、履约滞后等原因，现已和原编制单位正式解除原规划设计合同，原编制单位已完成阶段性成果，为保障本规划项目连续性、完整性，

		顺利推进项目报审、落地实施，现通过重新采购方式确定新的规划设计服务单位，承接本项目剩余全部设计工作，完成项目整体成果交付及后续配套服务。 服务要求：所有设计成果必须严格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要求及东莞市最新规划管理政策、技术导则，指标合规、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满足各级主管部门审批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中堂镇。 2. 提供服务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服务金额（269400 元-260000 元）。 3. 计价标准：参照《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 修订）计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展相关工作，服务时限直至本项目完成市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及备案后结束。
9	验收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

		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